

证券代码：001269
债券代码：127098

证券简称：欧晶科技
债券简称：欧晶转债

公告编号：2024-086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根据目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经过谨慎研究，对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8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700,000.0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70,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7,259,688.6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2,740,311.3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1月30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3〕28118-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含负责募投项目实施的子公司）与保荐人、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	宁夏石英坩埚一期项目	7,612.58	4,354.29
2	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	25,288.42	-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373.03	13,373.03
合计		46,274.03	17,727.32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搁置原因及进展情况

公司实行审慎投资策略，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尚未投入建设，处于暂缓实施状态，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一年。

2024年光伏行业面临着产能规模扩大、竞争加剧、产品持续跌价、行业整体开工率不高等压力，行业整体盈利持续承压。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和发展规划审慎评估，为确保募集资金投入有效性、结合下游市场需求情况，及时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并兼顾股东利益，暂时减缓项目建设节奏，避免大额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资金的占用，更好地适应光伏行业周期性波动，基于谨慎性原则，暂未实施“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

四、对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近年来，国家针对新能源行业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促进新能源产业链发展。“双碳”目标的提出是为实现可持续发展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另一方面，

光伏硅片 N 型化及大尺寸化的发展趋势，对配套石英坩埚的纯度和尺寸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在此背景下，公司计划在宁夏新建直拉单晶硅用石英坩埚生产项目，进一步扩充石英坩埚产能并引进先进的产线，持续提升坩埚纯度及尺寸以适应下游行业的变化趋势，满足未来产业链下游客户的需求，在提升公司产品品质的同时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近年，在“双碳”目标的指引下，全球能源结构加速转型，光伏行业制造端产能不断扩大，导致行业供需出现阶段性错配，光伏产业链价格出现大幅下跌，行业整体开工率不高，行业整体出现阶段性亏损。

但从长远来看，随着国家政策的持续落地与完善，不仅有助于优化光伏行业的资源配置，提升行业整体竞争力，还将加速落后产能的淘汰出清，为光伏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光伏产业链成本持续下降和全球碳中和提速，光伏作为清洁能源，发展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全球共识，到 2030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将增加两倍。全球及我国光伏装机市场将保持高位，2024 年上半年全球主要光伏市场均保持不少于 20%的增速，新兴市场需求增长，如拉美、中东等发展迅猛，光伏行业发展依然广阔。

综上，下游市场的未来发展潜力为本项目建设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条件，随着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和市场规模的扩大，光伏产业有望进一步快速发展。

（二）项目预计收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对公司战略的实现具有积极意义。从长远发展来看，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股东的利益，具备投资的可行性。

（三）重新论证结论

经重新论证，“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以及发展需要，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持续提升公司石英坩埚纯度及尺寸以适应下游行业的变化趋势，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从光伏行业长远发展来看，

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与此同时，为更好地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在专注已有产线的运营打造，提升产线效率的同时，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适时安排，及时跟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协调各项资源配置，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实施，充分发挥投入资金的效益。后续如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公司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继续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重新论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本次对“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的重新论证，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的变更，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以及发展需要，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持续提升公司石英坩埚纯度及尺寸以适应下游行业的变化趋势，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从光伏行业长远发展来看，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在专注已有产线的运营打造，提升产线效率的同时，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适时安排，及时跟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实施。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公司本次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事项，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是公司根据行业现状及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适时安排，更好地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